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明珠
電話：06-2991111#849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usan10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02921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29217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之團險商品續保申請期限一案，受理期限延長至3月22日止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國泰人壽）109年3月2日國壽字第109003004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- 二、旨揭保險方案於109年2月22日屆滿週年，須提前辦理續保作業延續保障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導致續保作業辦理不便，為確保公教保戶保障不受中斷，國泰人壽特延長續保受理期限從2月22日至3月22日止。貴屬員工如欲提高投保等級或增加眷屬人員者，請與國泰人壽連絡；各機關學校如有相關需求，亦請逕洽該公司瞭解辦理，洽詢電話：0800-036-599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